

**桃園市政府客家事務局**  
**109 年第 2 次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紀錄**

壹、時間：109 年 10 月 22 日上午 10 時整

貳、地點：本局 2 樓會議室

參、出席人員：(詳如簽到單)

肆、主持人：饒委員佳汶(召集人另有要公)

伍、主持人致詞：略

紀錄: 楚繼蘋

陸、工作報告：略

柒、提案討論：

(一) 案由：檢視 109 年本局性別主流化執行成果表。

呂委員丹琪: 109 年性別意識培力部分，應把握剩餘時間執行。

饒委員佳汶：本局 109 年度預算因已核定，無法再將部分性別預算執行項目填列表中，110 年度將視辦理情形填報。

**決議：依委員意見辦理。**

(二) 案由：檢視本市性別平權政策方針各面向(教文媒)分工表。

呂委員丹琪：統計數據中，未見有促進措施，如輔導藝文團隊之負責人性別統計，女性比例無法提高，是否尚有有效之策略？如長青講古比賽，男性長者參與度高，機關可視為一個思考方向，將策略加入 110 年的執行方向，例如活動可結合祖孫三代共同參與等。

王委員珮毓：因員工男女比例無法硬性規定，統計指標 6(客家局員工取得客語認證人數之性別統計)、17(客家事務局員工取得採購證照者性別統計)、18(本局員工性別統計)是否可調整或刪除？

陳委員美收：統計之母數，原為全局人數，是否能將母數變更為現有男性員工人數，以改變統計資料呈現之方式？

吳參議樺光：性別統計為大資料庫，建議仍可繼續統計，惟呈現方式可作調整；統計指標是否能作刪減修正部分，將帶回性別平等辦公室做研議。

王委員珮毓：統計指標 6(客家局員工取得客語認證人數之性別統計)、17(客家事務局員工取得採購證照者性別統計)、18(本局員工性別統計)因母數相同，皆為客家局之員工，建議可併置，以方便檢視。

呂委員丹琪：建議政策方針 5(客家知識學苑課程)可將合作之單位或團體加入資料中，資料呈現將更豐富。

王委員珮毓：客語薪傳師培訓，可加入取得證照之人數做為母數。

**決議：依各委員意見辦理。**

(三) 案由：檢視本局 108-109 年縮小性別落差之相關作為。

饒委員佳汶：請業務單位補充 2020 客家美食料理比賽相關成果資料。

**決議：依委員意見辦理。**

(四) 案由：檢視具體行動措施及結合企業、民間組織(人民團體、基金會、機構等)或鄰里社區，共同推動具性別平等之政策、計畫、方案、措施之提案：客家新「食」力 性平好給力。

王委員珮毓：客家女性不一定實際參加比賽，美食以居家料理居多，建議活動可將女性職人加入活動範疇中，如推廣客家醃漬文化等。

饒委員佳汶：委員建議將納入明年度活動內容進行研議。

**決議：照案通過。**

(五) 案由：檢視本局自製 CEDAW 教材案例。

呂委員丹琪：案例中之相關 CEDAW 條文及一般性建議內容應不只第 5 條及第 3 號建議，可再增加符合祭祀類別之條文，以豐富教材案例。

**決議：依委員意見進行修正。**

(六) 案由：檢視本局性別統計分析-「108 至 109 年桃園市客語薪傳師開班數性別分析」。

王委員珮毓：108 年客語傳習班女性開班人次誤繕(第 1 頁，第貳點：221 人次誤繕為 21 人次)，應更正。

**決議：依委員意見進行修正。**

(七) 案由：檢視本局 109 年度性別統計指標

**決議：照案通過。**

(八) 案由：修正-108-111 客家事務局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(附件 9)

**決議：照案通過。**

捌、臨時動議：

一、饒委員佳汶：為精進本局性平作法，是否可請各委員及性別平等辦公室給予指導意見？

王委員珮毓：貴局的性別統計指標很多也很細節，建議是否能做適當調整。

吳參議樺光：統計指標是否能作刪減修正部分，將帶回性別平等辦公室做研  
議討論。

決議：依委員意見辦理。

玖、散會(上午 11 時 5 分)。